**國立玉里高級中學 科/室定期檢查表**

設置場所： 年 第 學期

設備名稱： **緊急沖淋設備**  檢查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檢查項目 | 檢查方法 | 檢查結果 |
| 1 | 整體設施標示是否明顯？ | 目視/實測 |  |
| 2 | 水盆是否維持乾淨？ | 目視/實測 |  |
| 3 | 出水是否正常？(水柱出口應無阻塞情形) | 目視/實測 |  |
| 4 | 水壓是否適當？(水柱能成弧狀交叉，非為強力噴柱或無法噴出) | 目視/實測 |  |
| 5 | 水質外觀是否正常？(應無雜色及雜質) | 目視/實測 |  |
| 6 | 出水是否正常？(出水口應無阻塞情形) | 目視/實測 |  |
| 7 | 出水量是否足夠？ | 目視/實測 |  |
| 8 | 水質外觀是否正常(無雜色及雜質)？ | 目視/實測 |  |
| 9 | 其他 | 目視/實測 |  |
| 改善措施 |  | | |

1. 依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」第 35條辦理。
2. 檢查結果“正常”打(V)，“異常”的打(×)，無此項目打(／)，異常時，請立即報修
3. **檢查記記錄表格請放置儀器旁。表格保存三年**
4. 檢查完後，送一份至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彙整備查。

檢查人員： 場所負責人： 單位主管：